《群書治要36O》第一冊—利不可專 悟道法師主講 (第三集) 2020/9/20 華藏淨宗學會 檔名:W D20-050-0003

諸位同學,大家好!我們繼續來學習《群書治要36O》第一冊,「君道」,「戒貪」第三條。

【三、夫榮公好專利而不知大難。夫利,百物之所生也,天地 之所載也,而有專之,其害多矣!天地百物皆將取焉,何可專也? 所怒甚多,而不備大難,以是教王,王其能久乎?】

第三條講到,「夫」,是文言文中的發語詞,表提示的作用。 「專利」,就是獨佔利益。

「榮夷公喜好獨佔財利」,這是財利喜歡一個人獨佔,「而不知道會造成嚴重的社會問題」。榮夷公是我們中國西周時期諸侯國榮國的國君,他在周厲王三十年。他是榮國,光榮的榮,榮國的國君,也是諸侯,這就相當於我們現在講的省長,管一個地區的他在周厲王三十年,得到厲王的寵信,周厲王很喜歡他,很寵信他。雖然大夫芮良夫批評榮夷公,他這個人好專利而不知大難,他就財利獨佔,不知道財利獨佔會遭大難,就勸周利王,榮夷公相,以大夫芮良夫批評為,周厲王被逼逃離鎬京。與前武王建都的地方。所以大夫芮良夫的建議果然沒有錯長安區,以前武王建都的地方。所以大夫芮良夫的建議果然沒有錯長安區,以前武王建都的地方。所以大夫芮良夫的建議果然沒有錯長安區,以前武王建都的地方。所以大夫芮良夫的建議果然沒有錯長安區,以前武王建都的地方。所以大夫芮良夫的建議果然沒有錯長安區,以前武王建都的地方。而有獨佔的現象,造成可以獨公喜好獨佔財利,是天地之間萬物所依賴生存的資源。而有獨佔的現象,造成不均的害處就多了!因為大家都需要用到,怎麼可以獨佔?」「不知現象多了」,社會不平的現象就很多了,「而不知道社會問題

已經存在,必招致民怨」,人民一定會有怨言,心不平。「不去防備大的災難」,不去預防這個問題,讓問題發生了,那後面就有大災難。「卻用這樣的思想來教唆君王」,就是來唆使周厲王,那這樣「王位怎麼能持久呢」?芮良夫的建議,周厲王不聽,還是喜歡用榮夷公,給他擔任榮國的國君,財利獨佔,社會所分配的不均、不公平,人民需要用錢,錢都掌控他手上。這個事情就好像我們現在講財團官商勾結,然後所有的錢財控制在他手上。有一些財團甚至富可敵國,造成社會上這些財利分配不均勻,國家社會就會出現重大的災難,這個是很重要的事情。現在這個時代雖然有很多標榜民主國家,但是這個問題現在還是非常多、非常普遍,官商勾結的問題現在全世界都有。所以古聖先賢也把歷史發生過的這個事情告訴我們,我們要避免。所以佛法講有錢要布施,布施給需要的人,不能自己獨佔,控制在手裡,這個就有罪過。

好,這一條我們就學習到這裡。祝大家福慧增長,法喜充滿。 阿彌陀佛!